**對爆裂（炸）物應有的認識**

壹、對爆裂（炸）物之認識：

一、定義：指有爆發性，且有破壞力，可於瞬間將人及物殺傷或損毀者而言。

二、觀念：過去多以為爆裂（炸）物的外型都是鐵殼有風葉尾的炸彈，而現在多是經過偽裝成不易發覺其危險徵候的日常用品，如信件、包裹、禮盒、食品或手提箱等詭雷炸彈。

三、種類。

(一)土製炸彈。

(二)信件包裹炸彈。

(三)其他可塑性炸彈。

四、引爆裝置方法很多，可以藉壓發、拉發、鬆放、震動、感應、遙控或其他方式誘使接通電路而引爆電管，造成爆炸。

貳、如何發現可疑爆裂（炸）物：

如發現可疑信件、包裹、箱篋，或有聲響之不明物品，和不確定物主的任何一件普通日常用品（具），及各種違常棄置的有價物品，在心理上都應提高警覺，假設它是一件爆裂（炸）物。

非熟悉之郵務人員或身分不明人士投寄或送達之信件、包裹禮盒，具有陌生地址、筆跡、怪味，或是厚薄、重量不均衡，有線頭突出、有針孔、破損、油漬、以帶密縛等有違常理的狀況都應謹慎。